

内江市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

内卫执法函〔2023〕24号

内江市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关于召开四川省卫生健康监督执法“四化” 建设及《指南》试点试用内江调研座谈会的函

各县（市、区）卫生监督执法大队，市支队各队（室）：

按照四川省卫生健康委、四川省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总队（下称省总队）有关卫生健康监督执法“四化”建设工作部署安排，省总队2023年10月27日印发了《关于开展“四化”建设及监督执法《指南》试点试用调研工作的函》（川卫执法函〔2023〕32号），明确2023年11月上旬到内江市开展该项工作的现场调研督导，期间将组织召开工作座谈会。现将有关事项函告如下：

一、会议议程

（一）内江市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（下称市支队）介绍内江市卫生健康监督执法“四化”建设及《四川省卫生监督执法指南》（下称《指南》）试点试用总体情况；

（二）各县（市、区）大队介绍《指南》普遍试用、重点试

用情况（存在的困难、发现的问题，以及对修改完善的意见建议等）；

（三）调研组成员何铭同志介绍《指南》编撰目的、框架结构和应用构想；

（四）与会人员现场提问，并提出工作建设意见；

（五）调研组组长康凤琴同志总结讲话。

二、会议时间及地点

（一）时间

2023年11月8日，下午14:30前报到。

（二）地点

市支队五楼大会议室（内江市东兴区人大街62号）。

三、参会人员

（一）各县（市、区）大队主要负责人、《指南》重点试用单位联系人共2人。

（二）市支队中层以上干部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各县（市、区）大队、市支队各队（室）要按照市支队8月16日《转发关于开展卫生监督执法指南试点试用工作的通知》（内卫执法函〔2023〕号）要求，认真分析总结工作开展情况，发现并反馈《指南》中的不足，为后续《指南》修订完善和后期“四川智慧卫监”平台“闭环”运行提供支持。

(二)参会人员报到时将“卫生监督执法指南试点试用情况”问卷调查表交会务组(每个县(市、区)大队5份、市支队各队(室)2份)。

(三)参会人员食宿由市支队统一安排,往返交通及差旅费用由所在单位自行承担。超出该函规定的参会人数(含自带驾驶员)限制的,食宿费用自理。

(四)2023年11月6日下午18点前,请将参会回执报送至市支队行政办公室。

联系人:林丽娜

电话:0832-2266962 13696068060

邮箱:280792777@qq.com

- 附件1.四川省卫生健康监督执法“四化”建设及《指南》试点试用内江调研座谈会回执
- 2.“卫生监督执法指南试点试用情况”问卷调查表

内江市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

2023年11月3日



附件 1

四川省卫生健康监督执法“四化”建设及《指南》试点 试用内江调研座谈会回执

填报单位:

联系人:

电话:

姓名	性别	工作单位	职务	联系电话	是否住宿

附件 2

“卫生监督执法指南试点试用情况” 问卷调查表

说明：为优化完善“卫生监督执法指南”，特设此不记名问卷调查表，对系列指南编撰及后期应用提供参考依据。请您结合试点试用情况和一线工作需求，填写本调查表，感谢支持配合。

1. 您认为《指南》总体框架结构是否合理？还需要在哪些方面进行优化完善？

答：是；否，还需要完善，建议在以下方面进行完善：1.

2. 您认为《指南》各板块中内容是否全面、准确？还需要在哪些方面进行优化完善？

答：是；否，还需要完善，建议在以下方面进行完善：1.

3. 您认为《指南》是否具有适用性？目前可以应用于哪些工作场景？

答：否；是，可以用于以下工作场景：1.

4. 您对《指南》后期在“智四川智慧卫监”平台“闭环”应用有什么意见建议？